

##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3 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于 2015 年 4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汉华主持，应参会监事为 3 人，实际参会监事为 3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 147,925,846.97 元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5）002128 号《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7,925,846.97 元。

公司决定用募集资金同等金额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和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4 月 9 日